附件1

吉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卢晓峰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王晶焱 副局长

 尹 辉 副局长

 王 锐 纪检组长

 高志军 副局长

 沈国庆 副局长

 徐 岩 副局长

 陈绍安 副局长

 王立君 副局长

 何 冶 副局长

 李海涛 副局长

 汪彦华 二级调研员

成 员：吴 迪 办公室主任

 李 爽 人事处处长

 刘俊海 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刘晶颖 房地产市场监管处处长

 冯 承 综合计划统计处副处长

 李 新 财务处处长

 王旭丹 法规处处长

 刘春明 物业管理处处长

 施宪利 房地产开发管理处副处长

 褚晓欣 建筑管理处处长

 吕天宇 市政设施管理处处长

 杨 斌 供排水管理处处长

 薛邦礼 燃气管理处处长

 宋少清 供热管理办公室主任

 宗灵和 村镇建设处处长

 孟 雷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处长

 侯立诚 信访办公室副主任

 张志良 市城市开发服务中心主任

 吕长松 市城市建设档案馆馆长

 邵延宏 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中心主任

 赵国华 市建筑市场监察支队支队长

 王海军 市城市建设信息中心副主任

 李广生 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站长

 李晓亮 市市政设施管理中心党委书记

 温 刚 市燃气管理中心主任

 宋 冬 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主任

 刘 学 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主任

 胡瀚文 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主任

 李易宸 市乡镇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主任

 邢铁坚 市建兴房地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熊 键 市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范立群 市热力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领导小组负责局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指挥、协调和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尹辉同志兼任。

二、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维稳组、重点领域防控组、系统内部防控组、宣传舆情引导组、后勤服务保障组、督促检查指导组共6个工作组，具体负责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1. 综合协调维稳组

成员单位：办公室、综合计划统计处、人事处、信访办公室

工作职责：负责综合协调各处室、单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日常事务；负责起草审核重要文稿；负责联防联控工作机制例会的组织和重要工作的督办；负责收集、整理、上报疫情防控工作信息；统计疫情防控工作参加人员并按规定落实相应待遇；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的信访维稳工作；承担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重点领域防控组

成员单位：物业管理处、村镇建设处、建筑管理处、房地产开发管理处，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中心、市建筑市场监察支队、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市城市开发服务中心

工作职责：负责督促指导城区实施物业管理小区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负责督促指导全市乡镇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负责督促指导全市建筑行业和房地产行业疫情防控工作。

（三）系统内部防控组

成员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市政设施管理处、供排水管理处、燃气管理处、供热管理办公室，市市政设施管理中心、市燃气管理中心、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市乡镇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市建兴房地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市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市热力集团

工作职责：负责组织制定本行业、本单位、本系统相关防控预案，做好督促检查指导和疫情防控宣传等工作，发现情况及时报告、妥善处置。

（四）宣传舆情引导组

成员单位：机关党委、法规处，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市城市建设信息中心

工作职责：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局系统依法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工作；负责协调新闻媒体及时报导相关工作进展，积极正确引导舆论，依法加强行业相关疫情舆情监测和跟踪，及时澄清事实，拟定对外宣传口径；及时收集、整理报送舆情监测等相关信息。

（五）后勤服务保障组

成员单位：办公室、财务处、供热管理办公室、供排水管理处、燃气管理处，市燃气管理中心、市热力集团

工作职责：负责协调防控应急物资采购资金并做好防控应急物资保障工作；负责督促指导城区供水、供热、燃气供给保障工作。

（六）督促检查指导组

成员单位：机关党委、驻局纪检监察组、相关处室

工作职责：指导各成员单位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事宜；督促检查各成员部门防控措施及保障工作落实情况，对疫情防控工作落实不力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问责。

三、工作制度

（一）工作调度制度。实施疫情防控工作日调度制度，局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每天召开调度会议，部署工作任务、调度进展情况、解决疑难问题。

（二）信息报送制度。各工作组根据职责分工，指定专人负责每日收集、整理、汇总疫情信息和工作进展，并将相关内容于每日15时前报综合协调维稳组（联系人：丛岩，联系电话：13331605147），由综合协调维稳组汇总上报。

 (三)检查督办制度。不定期督查、检查各处室、单位日常工作开展情况，通过检查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及时调整和改进。

四、有关要求

（一）统一认识，强化领导。各工作组要充分认识现阶段抓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在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上给予必要支持。

(二)抓住重点，统筹谋划。既要紧紧围绕每个阶段防控工作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及时采取果断有力措施，又要统筹谋划，提前做好各项应对准备，并根据疫情发展态势的变化，及时调整防控策略 。

(三)密切配合，形成合力。疫情防控工作涉及面广，头绪多，各工作组要积极参与，主动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形成合力，确保应对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有效运转。

(四)严明纪律，恪尽职守。春节期间各工作组成员要确保值班人员在岗、在位、确保信息通畅，重要情况应随时通报，并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保密纪律。